

神农架林区妇幼保健院建设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6月16日，神农架林区妇幼保健院根据《神农架林区妇幼保健院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成验收组（验收组名单附后）对本项目进行自主验收。

验收组成员现场实地检查了项目实施情况和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该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关于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质询与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神农架林区妇幼保健院建设项目（一期）（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神农架林区松柏镇堂房新区李时珍路北侧，本项目建设性质属于新建，项目一期工程主要建设1栋5层的门诊综合楼（建筑面积4282.87 m²）、1栋4层的公卫综合楼（建成一半，建筑面积1663.08m²，目前1F为检查、门诊，2F为康复理疗、3F为留观室、4F为月子中心），公卫综合楼未建设部分（空置面积701.92m²）、公卫办证楼、住院综合楼、食堂作为后期建设内容尚未竣工，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一期门诊部实际提供床位30张，年接待病人为13890人次，年住院病人为333个。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神农架林区妇幼保健院于2015年3月委托原襄阳万瑞环保有限公司（现湖北万瑞环保有限公司）承担“神农架林区妇幼保健院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2015年8月编制完成了《神农架林区妇幼保健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5年10月10日原神农架林区环境保护局（现神农架林区生态环境局）以神环保函【2015】70号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因资金筹备问题，本着整体规划、分步实施的方案，本项目采取分期验收，项目一期工程于2015年10月15日开工建设，2017年3月08日建设完成进入调试阶段，截至目前，项目各生产设施，环保设备等均能正常运行，达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3、投资情况

项目一期实际总投资1728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108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为6.25%。

4、验收范围

本次一期验收范围主要为已建成的1栋5层的门诊综合楼（建筑面积4282.87m²）、1栋4层的公卫综合楼（建筑面积1663.08m²）及其配套的公用辅助工程和环保工程，公卫综合楼未建设部分（空置面积701.92m²）、公卫办证楼、住院综合楼、中心供应室、食堂等作为后期工程建设内容尚未竣工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项目购置的1台SONTU100RAD(m)-II型DR机、1台GEDPXBraVoX骨密度仪、1台HAWK-2MIII型乳腺钼靶仪需另外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后再进行环保验收，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一期变更情况见表2-1。

表2-1 项目变更情况一览表

变更内容	环评要求	一期实际情况	变更原因
主要建设内容	1栋住院综合楼4层，建筑面积2365m ² ，配套建设2层的中心供应室，建筑面积300m ²	未建设	作为后期建设内容尚未竣工，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建设食堂为项目员工提供三餐	未建设	
	1栋公卫综合楼4层，建筑面积2365m ² ，配套建设2层的公卫办证楼，建筑面积300m ² ，不建设地下室	1栋4层的公卫综合楼（已建成一半，建筑面积1663.08m ² ，目前1F为检查、门诊，2F为康复理疗、3F为留观室、4F为月子中心），公卫办证楼未建设	公卫综合楼未建设部分（空置面积701.92m ² ）、公卫办证楼作为后期建设内容尚未竣工，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接诊量、住院床位、住院人数	门诊部年接待病人15000人次，住院部提供床位45个，年住院病人约500个	门诊部年接待病人为13890人次，门诊部实际提供床位30张，年住院病人333个	采取分期验收，故一期接诊量、床位数、住院病人人数有所减少
设备	紫外线灭菌车1台，型号1*2；电自动发光全自动分析系统1台，型号COBASE411	实际购置紫外线灭菌车4台，型号1*2；电自动发光全自动分析系统2台，型号COBASE411	根据医院实际需求增加设备购买数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可知，本项目一期的建设内容、建设地点、性质、规模、生产工艺及配套的环保设施均未涉及重大变更，因此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一期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生活污水主要为医院职工办公生活废水，医疗废水主要为门诊综合楼住院病人住院治疗、地面保洁和门诊医师检诊产生的医疗废水。项目生活污水、医疗废水经标准化粪池处理后通过污水处理站（采取格栅+调节池+A级生物池+O级生物池+二沉池+消毒工艺，处理能力为50t/d）处理后一起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神农架林区松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青杨河。

2、废气

本项目一期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医院来往车辆产生汽车尾气和污水处理站恶臭。项目通过采取加强院区车辆管理和周边绿化、实行人车分流、对污水处理站采取封闭处理等措施减少了无组织废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噪声

本项目一期运营期噪声主要为水泵、空调室外机等设备运行及及车辆出入时产生的设备噪声。项目空调室外机布置于门诊综合楼东北侧山坡处，与门诊综合楼、公卫综合楼距离相对较远，且背靠北侧山林，通过选用低噪声空调、加强车辆管理、院区绿化、距离衰减等措施减少了项目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期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和污水处理站污泥。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医疗废物危废种类为 HW01，主要为感染性废物、病理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和化学性废物，主要包括废弃的一次性卫生用品、医疗用品和医疗器械、废弃的夹板、口罩、手套、安瓿瓶、试剂瓶及病人产生的废弃物等，分类收集后暂存于院区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湖北三峡生态环境有限公司神农架分公司处理。污水处理站污泥目前尚未产生，产生后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项目医疗废物暂存间面积为 45m²，医疗废物暂存间门口设有医疗废物警示性标牌，并张贴有“禁止吸烟、饮食”等标志，由专人负责医疗废物暂存间的管理，医疗废物暂存间内部感染性废物、病理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和化学性废物分区堆放、分类包装，医疗废物管理制度、物体表面消毒工艺流程、血源性传播疾病职业暴露处理流程图、医疗废物处置流程均已上墙，设有应急洗眼装置，并定期对医疗废物暂存间地面、墙壁、医废包装桶、箱进行消毒，制定有危险废物转运环节记录表和医疗废物暂存间消毒登记簿。

5、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 本项目规模较小，环保机构设置于总务科，环保管理人员由总务科科长兼职。项目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环保档案管理制度，各类环保档案有人员进行管理，并制定了《医疗废物管理制度》、《医疗废物管理培训制度》等文件。

(2) 神农架林区妇幼保健计划服务中心已于 2022 年 5 月 05 日进行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为 124290214222190533001Z。

(3) 本项目在项目建设和试运行期间，执行了“三同时”制度，未受到周边居民投诉，

无环境违章、违法案例发生，未受到环保部门行政处罚，满足有关环境管理的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污水处理站出口连续两天监测的 pH 值范围为 7.7~7.9（无量纲）、化学需氧量最大日均值排放浓度为 24mg/L、悬浮物最大日均值排放浓度为 8mg/L、动植物油为未检出，监测结果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最大日均值排放浓度为 1.26mg/L，监测结果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级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中颗粒物监测结果最大值为 0.485 mg/m³，二氧化硫监测结果最大值为 0.030mg/m³，氮氧化物监测结果最大值为 0.057mg/m³，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最大值为 1.63 mg/m³，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监控浓度标准限值；污水处理站四周无组织废气中氨监测结果最大值为 0.16 mg/m³，硫化氢监测结果最大值为 0.009 mg/m³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3 标准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南侧堂房新区社区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监测结果最大值为 0.442mg/m³、二氧化硫监测结果最大值为 0.028mg/m³、氮氧化物监测结果最大值为 0.023mg/m³、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最大值为 1.34mg/m³，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监控浓度标准限值；氨监测结果最大值为 0.13mg/m³、硫化氢监测结果最大值为 0.009mg/m³，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3 标准限值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东外 1m 处、厂界南外 1m 处、厂界西外 1m 处、厂界北外 1m 处昼间、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南侧堂房新区社区昼间、夜间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现场检查和监测结果，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固废均妥善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满足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的要求。

六、后续要求与建议

1、进一步核实项目变更情况，充实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变更可行性分析内容；明确验收范围；项目变更情况及分期验收说明（包括变更内容及变更原因）应作为报告附件。

2、完善医疗废物暂存间分区、通排风措施、台账记录管理等；完善项目环保设施标识标牌的设置，项目污水处理工艺流程、运行管理制度应上墙。

3、完善建设项目总平面布局图，标明环保设施位置。

4、补充项目被服外委洗涤协议。

七、验收结论

神农架林区妇幼保健院建设项目（一期）在实施过程中按照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审批文件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建设地点、建设性质、建设规模、工艺流程和环保设施等无重大变更。从验收监测单位提供的监测结果来看，项目产生的各类污染物排放满足相关标准要求。验收组结合现场实际情况，认为本项目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条件。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及信息附后。

神农架林区妇幼保健院建设项目（一期）

竣工环保验收组

2022年6月16日

**神农架林区妇幼保健院建设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名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或职称	电 话	
建设单位				
	郭清	神农架妇幼保健院	副主任医师	1897455666
技术专家	徐焱洲	宜昌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8571728696
	方才柳	宜昌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554122328
	周崇文	武汉理工大学	教授	13006309073
监测单位	张	武汉净澜检测有限公司	评价师	1761712792
	孙	武汉净澜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392837217

2022年6月16日